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29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讨论和投票，同意选举唐梅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任期三年，将与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5名非独立董事及3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唐梅女士简历如下：

唐梅女士，一九八三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唐女士二零零五年六月毕业于中南大学，主修英语，获学士学位。唐女士于二零零五年加入本集团，历任总裁秘书、集团文化宣传部经理、集团接待中心经理、比亚迪慈善基金会执行长、本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总裁办公室副主任兼汽车产业办公室总监。

截至目前，唐女士通过本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本公司A股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4）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5）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6）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唐女士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9 日